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0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地點：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767 號 9 樓
(漢來大飯店巨蛋會館 9 樓宴會廳)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股數計 65,087,923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996,8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2,395,065 股(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後)之 70.44%。

出席董事：出席董事共 6 席(超過董事席次 8 席之半數)

董事長 呂金發(逸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李紹誠(逸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呂品學(麗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裴于雯(麗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侯景文(麗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獨立董事 鄭舜仁

列席人員：會計師 陳政初(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席：呂金發



記錄：黃志成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金額分別為 2,626,000 元及 3,800,000 元，依公司章程計算之提撥比率分別為 1.03%及 1.49%，全數以現金發放，並已認列為 113 年度

之營業費用。

(二)113 年度營業報告，如附件一。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如附件二。

(四)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據公司章程第 27 條之 2 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擬提撥股東紅利 73,916,052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80 元(即每仟股配發 800 元)，現金股利之發放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全權處理之。

三、本案除息基準日、發放日，以及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數量發生變動，致使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森會計師與陳政初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檢附營業報告書及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如附件一及附件三、附件四。

決議：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之 總表決權數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65,087,923 權	贊成權數:63,425,302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72,207 權)	97.44
	反對權數:7,03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030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55,591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617,563 權)	2.54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盈餘 235,636,710 元，依公司章程擬訂盈餘分配表，並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五。

決 議：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之 總表決權數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65,087,923 權	贊成權數:63,427,737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74,642 權)	97.44
	反對權數:7,029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7,029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53,157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615,129 權)	2.53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考量未來公司業務發展需要，擬自 113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10,874,080 元依公司法第 240 條之規定，以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增資，發行記名股普通股 11,087,408 股，每股面額 10 元。

二、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配股方式，按除權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12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湊足整股之登記，逾期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承購，並就該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配合無實體劃撥作業，凡以劃撥集保獲配股票之股東，前項畸零股款將充抵股東劃撥集保之費用。

三、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四、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數量發生變動，致使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本項增資案經提請股東會核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

六、本案發行條件暨其他有關事項，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 議：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之 總表決權數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65,087,923 權	贊成權數:63,428,688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75,593 權)	97.45
	反對權數:7,039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7,039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52,19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614,168 權)	2.53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配合證券交易法之法令修訂及公司營運需求，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如附件六。

決 議：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之 總表決權數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65,087,923 權	贊成權數:63,428,24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75,145 權)	97.45
	反對權數:7,19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7,195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52,488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614,460 權)	2.53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配合公司營運管理需要，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如附件七。

決 議：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之 總表決權數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65,087,923 權	贊成權數:63,428,681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75,586 權)	97.45
	反對權數:7,19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7,194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52,048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614,020 權)	2.53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增選一席獨立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 明：一、依公司營運需要，擬增選一席獨立董事。

二、新任董事自當選日起就任，任期同第十一屆董事會，自 114 年 06 月 17 日起至 115 年 06 月 12 日止。

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請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附件八。

選舉結果：獨立董事當選人如下：

序號	職稱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1	獨立董事	朱文彬	63,267,092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擬請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避免新選任之獨立董事因協助公司擴展業務而觸及公司法第 209 條之限制，擬提請 股東會同意新選任之董事，

得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二、擬解除競業禁止之董事名單及內容，如附件九。

決 議：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之 總表決權數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65,087,923 權	贊成權數:63,383,709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30,614 權)	97.38
	反對權數:24,207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4,207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680,007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641,979 權)	2.58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2024 年(民國 113 年)，困擾全球經濟的高通貨膨脹已較 2023 年緩解，惟俄烏戰爭持續不歇、中東局勢緊張和中美貿易衝突增加，仍須謹慎面對全球局勢。本公司申請對中國大陸產製平面印刷用版材之反傾銷控訴，於 113 年 6 月獲得財政部公告課徵反傾銷稅，對於國內市場帶來正向助益，降低惡性低價搶單的不合理競爭。相較 112 年，本公司 113 年整體營業收入增加約 37.31%，營業毛利增加約 112.01%，併各項營業費用管控得宜，因此本年度持續獲利。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報表之營業收入為 1,057,123 仟元、營業毛利為 344,506 仟元、稅前淨利為 283,066 仟元、合併本期稅後淨利為 232,014 仟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5,636 仟元)。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編製財務預測及對外公布預算，茲將最近二年度營運的各項合併數據，列表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數	增(減)%
合併營業收入	1,057,123	769,887	287,236	37.31
合併營業毛利	344,506	162,492	182,014	112.01
合併營業利益(損失)	235,177	78,125	158,052	202.31
合併稅前淨利(損失)	283,066	85,886	197,180	229.58
合併本期淨利(損失)	232,014	67,678	164,336	242.82
--母公司業主	235,636	67,460	168,176	249.30
--非控制權益	(3,622)	218	(3,840)	-1761.47
每股盈餘	2.55 元	0.76 元	1.79 元	235.53

註：以上為合併財務報表之數據，有關母公司業主之相關數據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

在研究發展方面，開發進階高附加價值環保型印刷版材推廣國內外市場使用，使用環保型版材可節能省碳，降低原物料、人力等成本。在公司財務收支方面，財務結構仍屬穩健，負債比率約 49%、流動比率約 334%、速動比率約 221%；

在現金流量方面，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124,097 仟元、因取得投資性不動產等投資活動而產生淨現金流出為 377,679 仟元、因銀行借款等籌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544,369 仟元，統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708,341 仟元。

展望 114 年度，本公司免處理負型熱敏印刷機上顯影 CTP 版材再次進化，版材的成像參數設定與國際知名品牌產品相近，版材透過印刷油墨及紙張帶走非印紋區感光膠完成顯影，改變現行印刷業大量使用強鹼性顯影液和清水沖洗的情況，保護地球愛環保，期能對於營運帶來正向助益。轉投資之建築及代銷事業，積極尋求與同業合作項目為公司挹注利潤，期望公司邁向永續經營。

此 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

董 事 長 呂 金 發



總 經 理 侯 景 文



會 計 主 管 吳 月 霞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報告書表，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認為尚無不符，茲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 穎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0 3 月 0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淨額為 282,781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9.77%。由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預期信用損失之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款項淨額，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款項管理之內部控制，針對其所採用準備矩陣，分析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分組方式之適當性，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分析帳齡變動之合理性，測試以每月帳齡之歷史資訊計算之平均損失率，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適當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函證，並複核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其可回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的適當性。

收入認列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057,123 仟元，主要收入來源為印刷預塗平版及合建分售之土地銷售以及不動產代銷服務。由於判斷及分析客戶合約之履約義務及其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及完整對財務報表查核係屬重要，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瞭解及評估內部控制並測試其有效性，包括辨認客戶合約中履約義務完整性及收入認列時點的會計處理；針對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截止點測試，以確認收入均認列於正確期間。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608,149 仟元及 281,42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1.01%及 13.71%，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523 仟元及 9,015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0.62%及 1.17 %；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332,986 仟元及 278,59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50%及 13.57%，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59,778 仟元及 14,313 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21.12%及 16.7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會計師：

洪國森 洪國森 木林
陳政初 陳政初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708,341	25	\$401,444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	—	9,85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	88,759	3	67,88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	147,287	5	146,35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七)	46,735	2	82,28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6	32,160	1	19,40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9	0	2	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0	0	14	0
130x	存貨淨額	(四)/(六)、7/(八)	600,361	21	473,089	23
1410	預付款項	(六)、8	11,610	0	41,078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65,741	2	81,236	4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	(四)/(六)、18	539	0	—	—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	(四)/(六)、18/(七)	107,788	4	67,456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09,490	63	1,390,103	6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	13,437	0	2,525	0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	35,000	1	2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373,484	13	278,596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八)	152,328	5	174,272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0/(七)	7,687	0	8,221	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11/(八)	397,127	14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4	49,704	2	57,846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2	56,136	2	28,426	1
1932	長期應收款		—	—	93,376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4,903	37	663,262	32
1xxx	資產總計		\$2,894,393	100	\$2,053,36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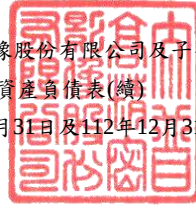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3	\$287,920	10	\$177,080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4	—	—	29,983	1
2130	合約負債	(六)、18	45,480	2	41,170	2
2150	應付票據		—	—	1,374	0
2170	應付帳款		15,876	1	20,91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738	0	3,808	0
2200	其他應付款		68,219	2	57,82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646	1	12,40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20/(七)	2,947	0	5,338	0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5	73,576	3	45,91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85	0	14,26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1,687	19	410,070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5	875,704	30	435,617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4	468	0	966	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20/(七)	4,848	0	2,985	0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100	0	60,000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81,120	30	499,568	24
2xxx	負債總計		1,422,807	49	909,638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六)、17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23,951	32	888,414	43
3200	資本公積		90,842	3	90,671	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85	0	2,637	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844	0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7,867	9	68,628	4
	保留盈餘合計		253,596	9	71,265	4
3400	其他權益		(785)	(0)	(6,844)	(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67,604	44	1,043,506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7	203,982	7	100,221	5
3xxx	權益總計		1,471,586	51	1,143,727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94,393	100	\$2,053,36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附件三(6/8)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七)	\$1,057,123	100	\$769,8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7、21	(712,617)	(67)	(607,395)	(79)
5900	營業毛利		344,506	33	162,492	21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9、20、21				
6100	推銷費用		(32,136)	(3)	(27,955)	(4)
6200	管理費用		(73,615)	(7)	(55,85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78)	(0)	(659)	(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	—	98	0
	營業費用合計		(108,329)	(10)	(84,367)	(11)
6900	營業利益		236,177	23	78,125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				
7100	利息收入		2,771	0	1,676	0
7010	其他收入		18,589	2	19,07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07	1	2,678	1
7050	財務成本		(18,724)	(2)	(14,979)	(2)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六)、19	(15,000)	(1)	(15,000)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8,646	4	14,31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889	4	7,761	1
7900	稅前淨利		283,066	27	85,88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4	(51,052)	(5)	(18,208)	(2)
8200	本期淨利		232,014	22	67,678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5)	(0)	(2,22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	0	445	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9)	(0)	(1,77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1,685	22	\$65,899	8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35,636	22	\$67,460	9
8620	非控制權益		(3,622)	(0)	218	0
			\$232,014	22	\$67,678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35,492	22	\$65,678	8
8720	非控制權益		(3,807)	(0)	221	0
			\$231,685	22	\$65,899	8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六)、25	\$2.55		\$0.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六)、25	\$2.55		\$0.7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供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420	總計 31XX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879,618	\$90,671	\$—	\$—	\$26,372	(\$4,417)	(\$645)	\$991,599	\$—	\$991,599	
B1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637	—	(2,637)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796)	—	—	(8,796)	—	(8,796)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8,796	—	—	—	(8,796)	—	—	—	—	—	
C7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4,975)	—	—	(4,975)	—	(4,975)	
D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67,460	—	—	67,460	218	67,678	
D3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	(1,782)	—	(1,782)	3	(1,779)	
D5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7,460	(1,782)	—	65,678	221	65,899	
O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00,000	100,000	100,000	
Z1	非控制權益	\$888,414	\$90,671	\$2,637	\$—	\$68,628	(\$6,199)	(\$645)	\$1,043,506	\$100,221	\$1,143,727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888,414	\$90,671	\$2,637	\$—	\$68,628	(\$6,199)	(\$645)	\$1,043,506	\$100,221	\$1,143,727	
B1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248	—	(6,248)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844)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844	(17,768)	—	—	(17,768)	—	(17,768)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5,537)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537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71	—	—	235,636	—	—	171	—	171	
D1	民國113年度淨利	—	—	—	—	—	—	—	235,636	(3,622)	232,014	
D3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44)	(185)	(32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5,636	(144)	—	235,492	(3,807)	231,685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6,203	—	6,203	—	6,203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107,568	—	107,568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923,951	\$90,842	\$8,885	\$6,844	\$237,867	(\$140)	(\$645)	\$1,267,604	\$203,982	\$1,471,58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13年度 金額	112年度 金額	代 碼	項 目	113年度 金額	112年度 金額
AAAA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預期信用損失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財務成本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處分投資損失 其他項目－未實現銷貨折讓 其他項目－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增加)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增加)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存貨(增加)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增加)減少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合約負債增加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增加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應付帳款(減少)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付款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收取利息 (支付)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3,066 17,611 15,000 (19,306) 18,724 (2,771) (5,000) (48,646) (1,950) 8,904 177 (1,000) (20,873) — (1,107) 35,546 (1,871) (117) (118,162) 29,468 15,495 (539) (36,448) (29,133) 4,310 (1,374) (5,040) 5,930 10,183 (6,975) 144,102 2,765 (22,769) 124,098	\$85,886 17,948 14,902 (3,074) 14,979 (1,676) (363) (14,313) (246) 4,167 490 — 2,748 1,260 (19,576) (44,808) (17,105) (2) (47,950) (5,476) (48,192) 1,135 (27,499) (25,751) 36,444 543 (544) (1,377) 3,808 20,558 4,161 (48,923) 1,676 (27,547) (74,794)	BBBB B00010 B00100 B00200 B01800 B02300 B02700 B02800 B05400 B07600 BBBB CCCC C00100 C00200 C00500 C00600 C01600 C01700 C03000 C03100 C04020 C04500 C05600 C05800 CCCC DDDD EEEE E00100 E002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處分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收取之股利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增加 存入保證金減少 租賃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支付利息 非控制權益變動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00) (11,766) 21,109 (85,000) 67,500 (6,691) 19,007 (410,597) 43,758 (377,680) 520,801 (409,961) — (29,983) 532,871 (65,234) — (59,900) (7,305) (17,768) (26,720) 107,568 544,369 16,110 306,897 401,444 \$708,341	(10,000) — 13,119 (160,800) — (8,017) 276 — 16,095 (149,327) 617,142 (538,542) 29,983 — 114,260 (47,166) 30,000 — (6,686) (8,796) (16,277) 100,000 273,918 (1,333) 48,464 352,980 \$401,44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淨額為 208,330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 8%。由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預期信用損失之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款項淨額，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款項管理之內部控制，針對其所採用準備矩陣，分析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分組方式之適當性，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分析帳齡變動之合理性，測試以每月帳齡之歷史資訊計算之平均損失率，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適當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函證，並複核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其可回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的適當性。

收入認列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773,654 仟元，主要收入來源為印刷預塗平版及合建分售之土地銷售，由於判斷及分析客戶合約之履約義務及其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及完整對財務報表查核係屬重要，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瞭解及評估內部控制並測試其有效性，包括辨認客戶合約中履約義務完整性及收入認列時點的會計處理；針對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截止點測試，以確認收入均認列於正確期間。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85,916仟元及304,283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16.03%及16.67%，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7,021仟元及11,191仟元，分別占個體稅前淨利之23.11%及17.2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洪國森 洪國森

會計師：

陳政初 陳政初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378,896	16	\$91,920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	—	9,85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	86,491	3	67,886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	121,839	5	109,346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9,073	1	5,449	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9	0	2	0
130x	存貨淨額	(四)/(六)、6	600,361	25	472,911	26
1410	預付款項	(六)、7	9,825	0	38,929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59,556	3	72,368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76,160	53	868,664	4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	11,766	1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	10,000	1	1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	866,164	36	699,844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152,328	6	161,993	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9	6,341	0	1,797	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3	46,862	2	56,788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1	33,526	1	26,49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26,987	47	956,912	52
1xxx	資產總計		\$2,403,147	100	\$1,825,57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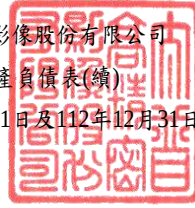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吳月霞



附件四 (5/8)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	\$160,465	7	\$147,080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3	—	—	29,983	2
2130	合約負債	(六)、17(2)	45,480	2	41,168	2
2150	應付票據		—	—	54	0
2170	應付帳款		9,719	1	9,03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5,516	1	10,49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5,194	1	26,28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9	2,508	0	928	0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4	58,555	2	38,91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091	0	7,701	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3,528	14	311,641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	797,644	33	408,783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3	468	0	758	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9	3,903	0	888	0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	—	60,000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02,015	33	470,429	26
2xxx	負債總計		1,135,543	47	782,070	43
31xx	權益	(四)/(六)、16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23,951	38	888,414	49
3200	資本公積		90,842	4	90,671	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85	1	2,637	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844	0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7,867	10	68,628	4
	保留盈餘合計		253,596	11	71,265	4
3400	其他權益		(785)	(0)	(6,844)	(1)
3xxx	權益總計		1,267,604	53	1,043,506	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2,403,147	100	\$1,825,57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附件四 (6/8)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	\$773,654	100	\$594,7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19	(629,569)	(81)	(527,371)	(89)
5900	營業毛利		144,085	19	67,420	11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8、19、20				
6100	推銷費用		(39,175)	(5)	(27,955)	(5)
6200	管理費用		(48,621)	(7)	(39,70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78)	(0)	(659)	(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98	0
	營業費用合計		(90,374)	(12)	(68,217)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53,711	7	(797)	(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1				
7100	利息收入		1,745	0	1,022	0
7010	其他收入		10,937	1	7,4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018	2	(94)	(0)
7050	財務成本		(17,125)	(2)	(13,838)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184,920	24	71,03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495	25	65,551	11
7900	稅前淨利		248,206	32	64,754	1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23	(12,570)	(2)	2,706	0
8200	本期淨利		235,636	30	67,460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0)	(0)	(2,227)	(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	—	445	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4)	(0)	(1,78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5,492	30	\$65,678	10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六)、24	\$2.55		\$0.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六)、24	\$2.55		\$0.7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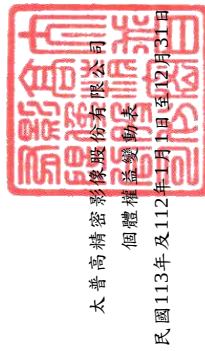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太普高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420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879,618	\$90,671	\$—	\$—	\$26,372	(\$4,417)	(\$645)	\$991,599
B1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637	—	(2,637)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796)	—	—	(8,796)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8,796	—	—	—	(8,796)	—	—	—
C7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4,975)	—	—	(4,975)
D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67,460	—	—	67,460
D3	112年度淨利		—	—	—	—	—	(1,782)	—	(1,782)
D5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7,460	(1,782)	—	65,67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8,414	\$90,671	\$2,637	—	\$68,628	(\$6,199)	(\$645)	\$1,043,506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888,414	\$90,671	\$2,637	\$—	\$68,628	(\$6,199)	(\$645)	\$1,043,506
B1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248	—	(6,248)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844	(6,844)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7,768)	—	—	(17,768)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5,537)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537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71	—	—	—	—	—	171
D1	113年度淨利		—	—	—	—	235,636	—	—	235,636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4)	—	(14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5,636	(144)	—	235,492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6,203	—	6,203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923,951	\$90,842	\$8,885	\$6,844	\$237,867	(\$140)	(\$645)	\$1,267,60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太普高精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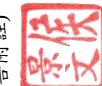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代 碼	項 目	113年度		代 碼	項 目	112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48,206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66)	\$－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09	—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000)	(250,800)
A20100	折舊費用	14,83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500	—
A20300	預期信用(利益)數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5,824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0,16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71)	(3,376)
A20900	財務成本	17,12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08	276
A21200	利息收入	(1,74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1,258	33,498
A21300	股利收入	(2,5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462	(220,40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84,92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81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7,001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23,346	587,142
A29900	其他項目－未實現銷貨折讓	17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09,961)	(521,003)
A29900	其他項目－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9,98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983)	—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8,60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65,693	79,26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67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7,194)	(46,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51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0,000
A31200	存貨(增加)	(118,34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0,000)	—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9,10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999)	(2,2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81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7,768)	(8,796)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036)		C04600	支付利息	(24,751)	(15,37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4,31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6,383	132,996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5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8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6,976	(144,34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5,01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920	236,2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58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8,896	\$91,9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6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0,107)					
A33100	收取利息	1,739					
A33500	支付所得稅	(5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86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30,11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35,636,710	
小計	235,636,710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公積(10%)	(23,563,671)	(註 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059,198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小計	220,362,355	(註 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發現金，每股配發 0.80 元)	(73,916,052)	(註 3)
股東紅利(發股票，每股配發 1.20 元)	(110,874,0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5,572,223	

註 1：法定公積提列金額：235,636,710 元 × 10% = 23,563,671 元。

註 2：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依公司章程 27 條之 2 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提報股東會。

註 3：上列盈餘分配項目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其提列金額及比例之計算如下：

股東紅利：(1)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80 元 × 92,395,065 股(依截至 114.03.07 日在外流通股數列計) = 73,916,052 元

(2)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1.20 元 × 92,395,065 股(依截至 114.03.07 日在外流通股數列計) = 110,874,080 元

(3)股票股利屬私募股票為 4,285,632 股，非屬私募股票為 6,801,776 股，合計 11,087,408 股。

董事長：呂金發



經理人：侯景文



會計主管：吳月霞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114.06.17日)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原因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壹</u> 拾伍億元，分為 <u>壹</u> 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時機決議發行之。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肆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肆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規定為之。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貳</u> 拾伍億元，分為 <u>貳</u> 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時機決議發行之。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肆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肆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規定為之。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修訂。
第廿七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五%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一%為員工酬勞(<u>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之不低於十%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u>)及不高於五%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法規修訂。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三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三日。 <u>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七日。</u>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114.06.17日)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原因
第六條	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 (一)(略) (二)價格決定方式及額度授權層級： 1.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其金額在新台幣<u>伍仟萬元</u>以下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超過新台幣<u>伍仟萬元</u>者須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2.取得或處分其他固定資產，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金額在新台幣<u>壹仟萬元</u>(含)以下者，應依授權辦法逐級核准；超過新台幣<u>壹仟萬元</u>者，應呈請總經理、董事長核准後，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一)(略) (二)價格決定方式及額度授權層級，依核決權限表規定。 以上若屬財務調度之短期投資且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債、公司債、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貨幣型基金等之買賣，得由董事長核可後先行辦理，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	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 (一)(略) (二)價格決定方式及額度授權層級： 1.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其金額在新台幣<u>伍億元(含)</u>以下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u>後為之</u>；超過新台幣<u>伍億元</u>者須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u>或得由董事會事先通過於指定區域及一定額度內，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後報請董事會追認，二者擇一之方式為之，前述一定額度應不得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百。</u> 2.取得或處分其他固定資產，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金額在新台幣<u>壹億元(含)</u>以下者，應依授權辦法逐級核准；超過新台幣<u>壹億元</u>者，應呈請總經理、董事長核准後，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一)(略) (二)價格決定方式及額度授權層級，<u>分別依下列為之：</u> 1.<u>依核決權限表規定辦理，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u>	配合公司營運管理需要修訂。

附件七 (2/2)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原因
第六條		<u>2.</u> 若屬財務調度之短期投資且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債、公司債、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貨幣型基金等之買賣，得由董事長核可後先行辦理，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	配合公司營運管理需要修訂。
第十四條	實施與修訂 一~十二(略) 十三、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七日。	實施與修訂 一~十二(略) 十三、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七日。 <u>十四、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七日。</u>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附件八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 類別	候選人 姓名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持股數 (單位:股)
獨立董事	朱文彬	台灣大學法律 系畢業	台灣高雄地 方法院法 官、最高檢察 署檢察官	惠民法律事務 所 律師	0

解除競業禁止之董事名單及內容

董事姓名	兼任本公司及他公司職務	主要營業行為
朱文彬	惠民法律事務所 律師	律師服務業